

神的榮耀回到神的殿中

讀經：結九 3，十 19，十一 23，四三 1~7，弗三 21，啓二一 10~11

週 一

壹 神是榮耀的神，家（殿）的神—徒七 2，創三五 7：

- 一 榮耀的神向亞伯拉罕顯現並呼召他、吸引他，使他能跟從神；同樣的原則，神也用祂看不見的榮耀，呼召新約的信徒—徒七 2，彼後一 3。
- 二 榮耀的父是藉著許多兒子所彰顯的神—弗一 17，來二 10
 - 1 『父』這名稱含示重生，『榮耀』這辭含示彰顯。
 - 2 『榮耀的父』這名稱含示重生和彰顯；我們已經由神重生，是祂的彰顯—約一 12~13，帖前二 12，帖後一 10、12。
- 三 創世記三十五章七節有一個新的神聖名稱—『伊勒伯特利』，神家的神：
 - 1 在這一章之前，神是個人的神；在這裏，祂不再只是個人的神，乃是伊勒伯特利，就是團體身體的神，神家的神。
 - 2 伯特利表徵團體的生活，就是基督的身體；因此，雅各稱神為伯特利的神時，就從個人的經歷往前到團體的經歷—林前十二 12。
- 四 榮耀是神的彰顯，建造是三一神團體的彰顯；因此，神的榮耀和神的建造是並行的，因為召會作為神的建造，乃是神團體的彰顯—出四十 34~38，王上八 10~11，啓二一 10~11，弗三 19、21，提前三 15~16。

週 二

貳 在以西結四十三章一至七節，神的榮耀回到殿中：

第二十四週 • 綱目

- 一 我們必須看見神渴望在地上得著之居所的異象，並領悟神的目標乃是建造—四十四 4，四三 10~11，太十六 18，弗二 21~22，四 16，啓二一 2。
- 二 神心頭的願望乃是要在地上得著一個與人同住的居所；神救恩的目標乃是在地上建造祂的居所—出二五 8~9，二九 45~46，四十 1~2、34~38：
 - 1 神要召會在地上建造起來，因為祂渴望在地上得著一個居所—太十六 18，六 10。
 - 2 祂這位諸天的神，要住在地上；祂所住的地方，祂的居所，就是召會—提前三 15，彼前二 5。
- 三 『這是我寶座之處，是我腳掌所踏之處，我要住在這裏，在以色列人中間，直到永遠』—結四三 7：
 - 1 寶座是為著神的管理、行政和國度；主的腳掌是為著祂在地上的行動。
 - 2 離了殿作祂寶座之處，作祂腳掌所踏之處，主就沒有祂在地上行政和行動的根據。
 - 3 只有建造起來的召會纔能給主立場，以執行祂的行政，並在地上行動；不僅如此，召會是主能居住而得安息與滿足的地方—太十六 18~19，徒十三 1~3，提前三 15。

週 三

- 四 因著殿中的偶像，神的榮耀就逐步退出，先離開殿，然後離開城，最後離開祂的百姓—結八 3，九 3，十 19，十一 23：
 - 1 主的榮耀離開，表徵神的顯現離開召會—啓二 5，參提前三 15~16，林前十四 25。
 - 2 耶和華的榮耀離開以色列，乃是神審判的結果—結十四 21：

- a 在以色列的歷史中，這件事是第二次發生：
 - (一) 在西乃山下，當帳幕立起時，主的榮耀充滿帳幕—出四十 34。
 - (二) 後來，約櫃被非利士人擄去，主的榮耀離開了帳幕；這意思是說，神放棄了帳幕—撒上四。
- b 在所羅門的時候，聖殿建造起來，主的榮耀回來充滿殿—王上八 10~11。
- c 主的榮耀留在殿裏，直到以西結看見主的榮耀離去，離開了殿和城，停在橄欖山，最終回到諸天之上；那就是主的榮耀離開了一結九 3，十 19，十一 23。

週 四

五 神的榮耀歸回，在於殿的建造—四三 1~12：

- 1 以西結在他早期的職事裏，看見主的榮耀離開殿；但在他晚期的職事裏，看見榮耀回到主的殿中—九 3，十 19，十一 23，四三 7。
- 2 主的榮耀歸回，因為神的殿建造完成—7 節，該二 7、9：
 - a 榮耀從東歸回，就是從日出的方向歸回；日出的方向表徵榮耀；主從榮耀歸回—結四三 2，民二 3。
 - b 主的榮耀由東門進入殿中；東門乃是為著主的榮耀—結四三 4：
 - (一) 在召會生活中，最重要的門是東門，就是向著主的榮耀敞開的門。
 - (二) 在召會生活中，我們該有的第一個考慮乃是主的榮耀—弗三 21，林前十 31。
- 3 主渴望回到地上，但為著主回來，祂需要有居所—作祂寶座之處和腳掌所踏之處—結四三 7：
 - a 祂的居所就是召會，是祂在地上行政和行動的根據—弗二 21~22，提前三 15。
 - b 神不是僅僅關切得救或屬靈，乃是關切建造—弗四 12、16，林前十四 4、26。

第二十四週 • 綱目

- c 今天召會若是符合以西結書裏所說神聖別建造的一切細節，因而在每一方面被建造起來，神就會榮耀的住在召會中—太十六 18，弗三 21，五 27。
- d 若要讓榮耀的神住在召會中，召會就必須建造起來，成爲神的居所—二 21~22。

週 五

叁 在約翰福音裏，我們看見在神建造裏之神的榮耀：

- 一 基督，那成了肉體的話，乃是充滿榮耀的帳幕和聖殿—一 14，二 19，太十七 1~2、5，路九 32，彼後一 16~18。

週 六

- 二 基督爲父用神聖的榮耀所榮耀的結果，乃是父的家作爲神人二性擴大的宇宙合併—約十二 23，十三 31~32，十七 1、5，十四 2~3、23。
- 三 按照約翰十七章二十二節，信徒的一就是在神聖榮耀裏的一，爲著團體的彰顯神；在這個一的這面，信徒享受父的榮耀作他們那被成全之一的要素，得被建造而團體的彰顯神。

肆 以弗所三章啓示，神在召會裏得著榮耀：

- 一 保羅禱告，求父照著祂榮耀的豐富加強眾聖徒；這含示神的榮耀可以作到聖徒裏面—14~16 節。
- 二 在二十一節保羅說，『願在召會中，……榮耀歸與祂』；這含示神的榮耀作到聖徒裏面之後，又回到神那裏：
 - 1 這榮耀同著神到我們這裏來，在作到我們裏面之後，要同著我們回到神那裏。
 - 2 神的榮耀作到召會中，神就在召會中得著彰顯。
 - 3 在召會中榮耀歸與神，就是神在召會中得著榮耀—21 節。

伍 新耶路撒冷一個顯著的特色，乃是有神的榮耀，有神的彰顯—啓二一 2、10~11：

- 一 我們已被命定要得這榮耀，並蒙召來得這榮耀—林前二 7，彼前五 10，帖前二 12：
 - 1 我們正在變化進入這榮耀，並要被帶進這榮耀裏—林後三 18，來二 10。
 - 2 我們要與基督同得這榮耀，在新耶路撒冷裏帶著神的榮耀作神團體的彰顯—羅八 17、30。
- 二 新耶路撒冷全城要帶著神的榮耀，這榮耀就是神自己透過那城照耀出來—啓二一 10~11、23：
 - 1 神的榮耀實際上將會是新耶路撒冷的內容，因為這城將完完全全充滿了神的榮耀；這指明這城乃是團體的盛裝神並彰顯神的器皿。
 - 2 神的榮耀就是神自己得顯明；新耶路撒冷滿了神的榮耀，這件事的意思是神在這城裏得顯明。
 - 3 今天召會生活也該有神的榮耀，在這奇妙的神聖屬性上顯明且彰顯祂—弗三 21。

晨興餵養

- 徒七 2 ……當日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在米所波大米
還未住哈蘭的時候，榮耀的神向他顯現。
- 弗一 17 願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
- 創三五 7 他在那裏築了一座壇，並且稱那地方為伊勒伯特利，因為當他逃避他哥哥的時候，神在那裏向他啓示祂自己。

榮耀的神呼召亞伯拉罕，亞伯拉罕就被那榮耀吸引並抓住。今天對我們原則也是一樣。我們都已在主的榮耀裏被祂抓住。我們已被祂的榮耀擄去。有一天，神的榮耀藉著福音的傳揚臨到我們，我們被吸引並折服，就開始珍賞祂。那段期間，榮耀的神將祂所是的某種元素灌輸到我們裏面，我們就自然而然的相信祂。被榮耀的神吸引，意思就是神將自己灌輸到祂所呼召的人裏面，而他們並不領悟或感覺這事。這可比喻為現代醫學中所施行的放射治療法。病人被置於放射線之下，並不感覺那射透他的光線。可以說，神是最強的『放射線』。我們若與祂同在一段時間，祂就要將自己灌輸到我們裏面。這種灌輸產生注入、浸透並充滿。一旦神將自己灌輸到我們裏面，我們就無法逃跑；我們必須相信祂（新約總論第一冊，四四頁）。

信息選讀

在以弗所一章十七節，保羅使用『榮耀的父』一辭。……榮耀是彰顯出來的神。因此，榮耀的父是藉著許多兒子所彰顯的神。『父』這名稱含示重生，『榮耀』一辭含示彰顯。因此，『榮耀的父』這名稱含示重生與彰顯。我們已由神重生，我們是祂的彰顯（新約總論第一冊，四四至四五頁）。

在創世記三十五章以前，神是稱爲某人的神，例如，亞伯拉罕的神或以撒的神。祂是個人的神。但在三十五章七節有『伊勒伯特利』（El-Beth-el），就是神家的神。祂不再僅僅是個人的神；祂如今是團體子民的神，神家的神。很多基督徒只經歷神是他們個人的神，少有經歷神是神家的神。你對於神是團體子民的神，有多少經歷？我們都必須這樣經歷神，經歷祂對我們不僅是個人的神，也是神家的神。這二者之間有很大的不同。

在三十五章我們看到一個重要且根本的轉彎。不過，很少神的兒女欣賞這點。他們一再讀本章，卻沒有看出其中所包含根本的轉彎。在本章之前，神是個人的神；祂是亞伯的神，以挪士的神，以諾的神，挪亞的神，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但在這裏，祂不再只是個人的神，乃是伊勒伯特利，神家的神。在希伯來文裏，『El』的意思是神。在伊勒伯特利這名稱裏，希伯來文的字首和字尾兩次用到『神』字。就一面的意義說，神家的神是雙倍的。我們必須承認，對這點我們還沒有多少經歷。但是感謝主，我們在進入召會生活以後，對於神是我們這班團體子民的神有了一些經歷。在召會生活中，我們經歷神的確是團體的，而不僅是個別的。我們都能見證，我們在召會生活中所經歷的神，比我們在個人生活中所經歷的要豐富、甜美得多。這就是爲何我們喜歡花更多的時間在召會生活中。在個人方面，我們可以經歷亞伯拉罕的神或以撒的神，但是我們不能經歷伯特利的神。我們只有在召會生活中，纔能經歷神家的神（創世記生命讀經，一二二七至一二二八頁）。

參讀：新約總論，第四篇；創世記生命讀經，第八十篇；神建造的概論，第一至二章；神建造的異象，第一至三章。

第二十四週 • 週二

晨興餽養

結四三 7 ……人子阿，這是我寶座之處，是我腳掌所踏之處，我要住在這裏，在以色列人中間，直到永遠。……

提前三 15 倘若我耽延，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這家就是活神的召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以西結書的四個段落，主要說到四件事：耶和華之榮耀顯現的異象，火的審判，生命的恢復，以及神聖別的建造。這是以西結書的概要；這卷書開始於榮耀的異象，結束於聖別的建造。這指明神的目標乃是建造。

以西結書和啓示錄很相似。啓示錄像以西結書一樣，也說到四件事，就是異象、審判、恢復和建造，其論到的次序也與以西結書中的次序相同。啓示錄一章裏有主的異象，之後就依次說到神的審判、神的恢復以及神的建造。至終，像以西結書一樣，啓示錄終極完成於有十二個門的神的建造。由此我們看見，以西結書和啓示錄不僅相似，也彼此平行；前者說到舊約中神子民的歷史，後者啓示新約中的召會（以西結書生命讀經，一七〇至一七一頁）。

信息選讀

以西結看見主的榮耀時，他也看見一人站在他旁邊。他看見主的榮耀，也看見主是人。站在他旁邊的人說，『人子阿，這是我寶座之處，是我腳掌所踏之處，我要住在這裏，在以色列人中間，直到永遠。』（結四三 7）我寶座之處，這話證明站在以西結旁邊的人是主自己。……主的願望和喜樂是在祂的殿。……祂的專注完全在祂的殿。

主回到殿裏，就非常喜樂。殿和那地得了恢復，祂再次得著腳掌所踏之處。所以祂說，『人子阿，這是我寶座之處，是我腳掌所踏之處。』……這裏我們看見主對祂的殿，對祂召會的願望。主關心召會生活的恢復。祂一直渴望並等候回到召會。這就是我們在聚會中這麼喜樂的原因。我們歡喜快樂，因為在我們裏面的主歡喜快樂。祂喜樂，因為在召會中得著了祂寶座之處，祂腳掌所踏之處。歷世紀以來，主在地上沒有腳掌所踏之處。何等喜樂，祂離開地這麼久，現今有眾地方召會作祂寶座之處，祂腳掌所踏之處！真奇妙，主這全能的神竟說出以西結四十三章七節裏所記載的話：『這是我寶座之處，是我腳掌所踏之處。』

我若是以西結，我可能問：『你既是全能的神，為甚麼你在意這麼小的地方？為甚麼這地方使你這麼喜樂？』以西結若問這問題，主可能回答：『我愛地上這特別的地方，因為這是我寶座之處，是我腳掌所踏之處。』

主腳掌所踏之處，就是祂寶座之處。寶座是為著神的管理、行政和國度，也是祂能從那裏施行管理的地方。主的腳掌是為著祂在地上的行動。離了殿作祂寶座之處，作祂腳掌所踏之處，主就沒有祂在地上行政和行動的根據。除非召會被建造，主就沒有立場執行祂的行政，並在地上行動。不僅如此，召會是主能居住而得安息與滿足的地方（以西結書生命讀經，三四二至三四三頁）。

參讀：以西結書生命讀經，第十三至十四、二十四篇；召會的建造，第一章。

亮光與靈感： _____

晨興餽養

- 結八 3 ……靈就將我舉到天地之間，在神的異象中，帶我到耶路撒冷朝北的內院門口，在那裏有觸動主妒忌之偶像的座位，就是惹動妒忌的。
- 十一 23 耶和華的榮耀從城中上升，停在城東的那座山上。
- 出四十 34 當時，雲彩遮蓋會幕，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帳幕。

神的榮耀與偶像相對。……以西結在異象中被帶到耶路撒冷，進入聖殿。在他面前，神的榮耀與偶像成爲對比。在殿的牆上有假神的像，但在殿之上有主的榮耀。主的榮耀不能容忍假神的像。這些像稱爲『觸動主妒忌』的偶像，因爲它們觸動神的妒忌（結八 3）。神是忌邪的神；祂不能容忍偶像。因著殿中的偶像，神的榮耀就逐步退出，離開了殿、城和祂的百姓。在最後的一步，耶和華的榮耀離開了殿和城，停在城東的橄欖山上（十一 23），那裏也就是主耶穌升天之處。耶和華的榮耀停在那裏一下，至終離開了那山，回到天上。那就是耶和華的榮耀離開了（以西結書生命讀經，一八八頁）。

信息選讀

神對祂子民的審判，首先是根據祂的榮耀。任何與神榮耀相對的事，必定惹動祂的審判。……今天基督教由於有許多的偶像，已經觸動神的妒忌。羅馬天主教有各樣的偶像，其他的公會團體也有偶像。這些地方也許沒有外面有形的偶像，但是有別樣的偶像。對有些人來說，工作就是他們的偶像。對另一些人來說，教導聖經或傳揚福音成了偶像。我們若愛我們的工作、活動或作法過於愛主，即使這些事是爲著主，它們也是偶

像。根據這個原則，我們可以看見，基督教的光景滿了偶像。這就是爲甚麼我說，今天基督教的光景觸怒了神，並在神的審判之下（以西結書生命讀經，一八九頁）。

當神的帳幕建造成功，豎立起來了之後，立刻有兩件事發生。第一件事，神的榮耀充滿了帳幕。那可以說是有史以來，神的榮耀第一次有形有體的彰顯了出來。……神的榮耀就是神顯出來了。

那一天神的榮耀充滿了帳幕，實在是一件大事，因爲神在地上得著了一個居所。你我應該信，無論在甚麼地方，若是有神的一班兒女，真肯學習在神的生命裏互相配搭，彼此聯結，同被建造，成爲一個身體，作神屬靈的居所，使神得以安息於其中，那就是神在他們中間彰顯祂自己，榮耀祂自己的時候！

第二件事，神的話語得以在帳幕裏啓示出來。當帳幕還沒有豎立起來之先，神是在西乃山那裏對摩西說話。……等到帳幕一豎立起來，神的榮光充滿了帳幕，此後神就在帳幕裏對摩西說話（利一 1）。到了新約，……當神的召會一產生在地上，神的榮耀充滿在召會裏，神也就在召會裏說話，正如舊約帳幕的豫表。

你要看見神的榮耀麼？你必須到建造的召會裏面來。你要聽見神的話語麼？你也必須到建造的召會裏面來。……惟有在建造的召會中，神纔能把祂自己顯耀出來；也惟有在建造的召會中，神纔能把祂自己啓示出來（教會建造的異象，八三至八四頁）。

參讀：以西結書生命讀經，第十三至十四、二十四篇；教會建造的異象，第五篇；列王紀生命讀經，第五至六篇。

亮光與靈感： _____

晨興餵養

結四三 2 以色列神的榮光從東方的路而來，祂的聲音如同多水的聲音，地就因祂的榮耀發光。

4~5 耶和華的榮光從朝東的門進入殿中。靈將我舉起，帶入內院；正當那時，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

我們需要對一個事實有深刻的印象：神的榮耀乃是在聖殿建造完成以後纔歸回。我們若要神住在召會中，並在召會中彰顯祂的榮耀，召會就必須完全。今天召會若是符合以西結書這些章節裏所說神聖別建造的一切細節，因而在每一方面被建造起來，神就會榮耀的住在召會中。所以，若要讓榮耀的神住在召會中，召會就必須建造起來，成為神的居所。

神要召會在地上建造起來，因為祂渴望在地上得著一個居所。祂這位諸天的神，要住在地上。祂所住的地方，祂的居所，就是召會。神既住在召會中，那些要尋求神並接觸祂的人，就必須來到召會。我們研讀以西結書的主要負擔，是來看神渴望在地上所要得著的居所。我們若得著恩典在召會裏被建造，榮耀的神就會住在我們中間（以西結書生命讀經，三三九頁）。

信息選讀

我們要領會主的榮耀為甚麼歸回，這是很重要的。主的榮耀歸回，因為聖殿建造完成了。這是要緊的點。主何等渴望回到地上！然而，祂要回來，需要一個給祂腳掌停歇的地方，需要一個祂能落腳的地方。祂的住處，祂的殿，就是祂在地上能落腳的地方。

歷世紀以來，仇敵狡猾的使基督徒對建造一無所知。基督教教師非常強調得救的事，也強調一點屬靈的事，但他們很少

強調建造的事。……建造一點不差就是召會。……今天主不僅僅關切個人的屬靈。即使有許多像但以理那樣屬靈的人在巴比倫被興起，主的榮耀也不會到那裏去充滿他們。主的榮耀不是回到但以理那裏；反之，主的榮耀乃是在聖殿重建以後回到殿中。

榮耀從東歸回，就是從日出的方向歸回（結四三 2）。日出的方向表徵榮耀（民二 3）。主從榮耀歸回。祂向東方離去，又從東方回來。

殿有三個門：一個朝東，一個朝南，另一個朝北。……朝東的門不但是為著百姓的方便，也是為著主的榮耀。在召會生活中，我們需要好幾個門，但最重要的門是東門一向著主的榮耀敞開的門。……在召會生活中的決定，主要必須是照著主的榮耀。甚至在決定聚會的日子和時間上，我們也該顧到主的榮耀，不該只顧到人的方便。

至終殿和內殿被耶和華的榮光充滿（結四三 5）。

在這裏我們看見主回到地上。因著祂在地上失去了祂的立場，祂就回到諸天之上。主在地上的立場就是祂殿的建造。為著讓主回到地上，就需要建造起來的召會，作祂在地上的立場。主不僅要回到地上，祂更是要回到召會（以西結書生命讀經，三三七至三三九，三四一至三四二頁）。

參讀：以西結書生命讀經，第十三至十四、二十四篇；實行召會生活的生命與道路，第十一章。

亮光與靈感： _____

晨興餵養

- 約一 14 話成了肉體，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豐豐滿滿的有恩典，有實際。我們也見過祂的榮耀，正是從父而來獨生子的榮耀。
- 二 19 耶穌回答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將它建立起來。

約翰說，『我們也見過祂的榮耀。』（約一 14）祂是說出來的神，就是成了肉體的一位。祂這樣成了肉體，就是在人羣中，支搭起一個帳幕，使祂從其中發揮祂自己，彰顯祂自己。當初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候，帳幕一支搭起來，神一住到裏面，祂的榮耀就充滿了帳幕，並且彰顯在帳幕外面，和帳幕上面。帳幕滿了神的榮耀，就是滿了神的彰顯。約翰寫……福音書時，就是用這幅圖畫告訴人，這位說出來的神，就是話成了肉體，就是在人中間支搭起這樣的帳幕。祂支搭起這個帳幕，就是叫神能從祂裏面顯出來。祂顯出來，人得著了就是恩典，人碰著了就是實際。而祂是怎樣給人得著，怎樣被人碰著呢？乃是在一種顯出來的光景中，那種光景就叫作榮耀。這乃是外面肉身的眼睛所看不見的，卻是裏面信心的眼睛所觸得著的（約翰福音中的生命與建造，一二一至一二二頁）。

信息選讀

根據約翰福音，我們可以說，榮耀乃是一個人，這個人乃是神穿著肉體，和平常人一樣，但是祂身上時常有一種光景，叫人沒有辦法不說，『神在這裏。』祂就如舊約的帳幕，外面是一層海狗皮（出二六 14），又粗又醜，沒有甚麼華美，但是裏面卻滿了耶和華的榮光，滿了神的榮耀。……（祂）沒有佳形威儀，面貌憔悴，形容枯槁（賽五三 2，五二 14）；但是所有接觸祂的人，沒有辦法不承認，在祂身上有一種光景是榮耀的，是神顯出來了（約一 4、49）。那一天，主耶穌在山上改變形像，門徒看見了祂的榮耀，不光是裏頭屬靈眼睛的看見，更是外面肉眼的看見。然而，約翰所說『見

過祂的榮耀』，乃是重在門徒三年多跟隨主耶穌時，在這一位卑微的人身上，所看見一種榮耀的光景。

主作為話來成為肉體，乃是個人的，是父獨生子的成為肉體。然而到了今天，這一個話成肉體已經擴大，及於你我這許許多多相信祂的人。我們每一個相信祂的人，都有話成肉體的實際，都是這一個帳幕的一部分。

話成肉體就是神調到人裏面，從人裏面活出祂自己。這個調和的結果，就叫我們成了祂的一個居所，一個帳幕，使祂能安息在裏面，安居在裏面。無論在甚麼時候，在甚麼地方，若是有一班人實行了這話成肉體，支搭帳幕的原則，我們就要在那個時候，在那個地方看見榮耀。也許這些人看起來非常平凡，但是在他們中間，在他們身上，卻有一種榮耀的光景顯出來。

有一位是太初就有的話，祂已經成為肉體，並且已經在生命裏臨到我們，調到我們裏面，以我們為帳幕。我們若讓祂在裏頭這樣調和，讓祂藉著我們支搭帳幕，神就在我們身上顯出來。我們身上就能有人所不能有的智慧，能判斷人所不能判斷的事，能忍受人所不能忍受的苦痛。在我們身上有一種光景，超過良善，超過美德。這就是神顯在我們身上，是神的榮耀。

連我們得救時都是這原則。原來你是驕傲的，藐視別人，與人合不來；但是有一天，你接受了福音，得著了重生，成了基督徒。這時候沒有人勸你不要驕傲，要謙卑，沒有人勸你要怎樣與丈夫和好，或者與妻子和睦，但是因著你裏頭碰見了主耶穌，你身上自然顯出一種光景，叫人感覺希奇。你的丈夫說『我的妻子怎麼變了？』……得救之後，你越接觸主，就越有改變。人要說，『我們在你身上看見神的榮耀。』（約翰福音中的生命與建造，一二二至一二三、一二八、一三一至一三二頁）

參讀：約翰福音中的生命與建造，第十一篇；新約總論，第四十三至四十四篇。

晨興餽養

弗三 16~17 願祂照著祂榮耀的豐富，藉著祂的靈，用大能
使你們得以加強到裏面的人裏，使基督藉著
信，安家在你們心裏，叫你們在愛裏生根立基。

21 願在召會中，並在基督耶穌裏，榮耀歸與祂，
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阿們。

使徒在（以弗所三章十六至十九節的）禱告裏，求父照著祂榮耀的豐富加強眾聖徒。這含示神的榮耀可以作到聖徒裏面。在（二十至二十一節的）頌讚裏，他說，『榮耀歸與祂。』這含示神的榮耀作到聖徒裏面之後，又回到神那裏。神的榮耀先是作到我們裏面，然後又回到神那裏，叫祂得著榮耀。以撒的財富先給了利百加作她的妝飾，然後這些財富又隨著利百加回到以撒那裏，作他的榮耀（創二四 47、53、61~67）。使徒禱告，願神照著祂的榮耀加強聖徒，『然而』，神的榮耀作到聖徒裏面之後，至終又隨著得了加強的聖徒回到祂那裏。這是神在召會中得榮耀的路（新約總論第十一冊，一七八頁）。

信息選讀

我們是照著神榮耀的豐富，得以加強到裏面的人裏（弗三 16）。這榮耀同著神到我們這裏來，在作到我們裏面之後，要同著我們回到神那裏。藉此，召會這宇宙中初熟的果子（雅一 18），就領頭把榮耀歸與神。隨後，天上地上其餘一切的家族，都要跟著召會歸榮耀與神。

神的榮耀作到召會中，神就在召會中得著彰顯。因此，在召會中榮耀歸與神，就是神在召會中得著榮耀（新約總論第十一冊，一七八頁）。

終極完成的神與重生信徒之合併的第一方面，乃是父的家（約十四 2）。……父的家、子的真葡萄樹和那靈的孩子，乃是基督得榮耀之結果，也就是宇宙合併的三個不同方面。

父的家乃是藉著父和子同著內住蒙救贖之選民的那靈，不斷的眷臨蒙救贖之選民而得以建造起來，成為終極完成之三一神與祂所救贖之選民相互的居所。在約翰十四章二十三節，主耶穌說，『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話，我父也必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同他安排住處。』二節告訴我們，在父的家裏有許多住處，在二十三節我們看見這些住處是藉著父和子眷臨愛祂的人而得以建造起來的。二十三節沒有明說那靈，但其中含示了那靈，因為那靈住在所有愛主耶穌之人重生的靈裏。

我們從經歷得知父和子常常眷臨我們。在我們日常的生活，父和子常常來眷臨我們。我們可能在家裏、在學校或在工作中，但無論我們在那裏，父和子都來眷臨我們，在我們裏面作建造的工作，安排住處，這住處乃是三一神和我們相互居住的地方。父的家就是這樣藉著三一神不斷的眷臨而得以建造起來。

在這建造裏，基督正安家信徒的心裏；他們在裏面的人裏，為父照著祂榮耀的豐富，藉著祂的靈，用大能所加強，而成為終極完成之三一神的豐滿（彰顯）（弗三 16~19）（基督為父用神聖的榮耀所榮耀的結果，三二至三四頁）。

參讀：新約總論，第十三、七十三、三百三十八篇；基督為父用神聖的榮耀所榮耀的結果，第四至五章；約翰著作中帳幕和祭物的應驗，第四至六篇；由基督與召會的觀點看新約概要，第五章。

775

終極的顯出一聖城

降 E 大調

8 7 8 7 雙副 (英 976)

4/4

E^b 5 · #4 6 5 | $C7$ 5 · 3 5 4 | Fm E^b B^b7 3 · 2 4 · 3 | 3 · 2 1 - |
 一 哦 主 耶 穌, 你 的 贖 民 是 你 身 體 並 新 婦,
 A^b E^b $C7$ Fm E^b B^b7 5 · #4 6 5 | 5 · 3 5 4 | 3 · 2 4 2 6 7 | 1 - - - |
 作 你 豐 滿, 作 你 表 現, 使 你 彰 顯 你 豐 富。
 B^b 2 · 3 4 3 2 | E^b 3 · 6 5 3 | B^b 2 · 3 4 3 2 | E^b 3 · 6 5 - |
 你 永 是 她 一 切 一 切, 她 是 你 恩 的 宣 告;
 A^b E^b A^b E^b B^b7 E^b 5 · 3 1 · 7 | 6 7 6 5 3 | 1 · 2 3 5 4 | 3 · 2 1 - |
 你 要 將 她 完 全 浸 透, 要 她 有 分 你 榮 耀。
 B^b B^b7 E^b 5 · #4 6 5 | 3 - 2 - | 4 · 3 4 6 | 5 - 3 - |
 (副) 看 哪, 神 的 聖 城! 滿 了 神 的 光 明!
 Gm E^b Fm E^b B^b7 E^b 5 · #4 5 1 | 7 6 5 4 | 3 · 5 4 2 | 1 - - - ||
 這 是 神 完 滿 的 表 現, 永 顯 於 人 性。

- | | | |
|---|--|--|
| 二 | 是神與人完全相調,
神的榮耀, 豐滿, 燦爛,
是一宇宙偉大器皿,
完全調着神的聖潔, | 大哉, 敬虔的奧祕;
人作神居, 榮無比。
全然表現神豐滿;
使神榮美得彰顯。 |
| 三 | 乃是神所變化的人,
如同珍珠、寶石珍貴,
從神寶座—她的中心,
基督在此作生命樹, | 一個永活的組合;
與神榮形相符合。
流出生命的活水;
結出鮮果, 豐而美。 |
| 四 | 是一永遠精金燈臺,
神在基督作她榮光,
乃是終極、完滿表現,
乃是神、人互作居所, | 托着基督作明燈;
藉着聖靈來照明。
是神調人的建造;
是神計畫的目標。 |

